

2019 年第 48 屆世界清晨盃暨吳文達紀念盃羽球錦標賽

競賽規程

一、授權單位：Badminton World Federation (世界羽聯)

二、指導單位：中華台北奧林匹克委員會、中華民國羽球協會

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全民羽球發展協會

四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體育局、財團法人吳文達體育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伯仲文教基金會、
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。

五、贊助廠商：

六、贊助單位：宏承鋼鐵(股)公司、新勝光投資(股)公司、新光銀行、財團法人勇源教育發展基金會、
長建建設有限公司、長虹建設(股)公司、台灣資生堂(股)公司、訊聯生物科技(股)公
司、亞太物流國際(股)公司、士林紙業(股)公司、日和士林(股)公司、台灣美珍香有限
公司、阿默企業有限公司、英屬維爾京群島商寶貝國際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特群
機電(股)公司、亞士堡國際有限公司、大象手包子饅頭。。

七、比賽日期：2019 年 4 月 11 日(星期四)至 4 月 14 日(星期日)

八、比賽地點：臺北市體育館(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 10 號一、四、七樓)

九、比賽項目：

(一)專業組：**每組報名不足3組(人)時，仍排賽程，但取消獎金。**

1.25-34歲：①男子單打②男子雙打③女子單打④女子雙打⑤混合雙打

2.35歲以上：①男子單打②男子雙打③女子單打④女子雙打⑤混合雙打

(二)業餘組：各年齡層、各組均分甲、乙組。

1.25 歲:①男子單打②男子雙打③女子單打④女子雙打⑤混合雙打⑥夫婦雙打

2.30 歲:①男子單打②男子雙打③女子單打④女子雙打⑤混合雙打⑥夫婦雙打⑦父子女雙打⑧母子女雙打

3.35 歲:①男子單打②男子雙打③女子單打④女子雙打⑤混合雙打⑥夫婦雙打⑦父子女雙打⑧母子女雙打

4.40 歲:①男子單打②男子雙打③女子單打④女子雙打⑤混合雙打⑥夫婦雙打⑦父子女雙打⑧母子女雙打

5.45 歲:①男子單打②男子雙打③女子單打④女子雙打⑤混合雙打⑥夫婦雙打⑦父子女雙打⑧母子女雙打

6.50 歲:①男子單打②男子雙打③女子單打④女子雙打⑤混合雙打⑥夫婦雙打⑦父子女雙打⑧母子女雙打

7.55 歲:①男子單打②男子雙打③女子單打④女子雙打⑤混合雙打⑥夫婦雙打⑦父子女雙打⑧母子女雙打

8.60 歲:①男子單打②男子雙打③女子單打④女子雙打⑤混合雙打⑥夫婦雙打⑦父子女雙打⑧母子女雙打

9.65 歲:①男子單打②男子雙打③女子單打④女子雙打⑤混合雙打⑥夫婦雙打⑦父子女雙打⑧母子女雙打

10.70 歲:①男子單打②男子雙打③女子單打④女子雙打⑤混合雙打⑥夫婦雙打⑦父子女雙打⑧母子女雙打

11.75 歲:①男子單打②男子雙打③女子單打④女子雙打⑤混合雙打⑥夫婦雙打⑦父子女雙打⑧母子女雙打

12.80 歲:①男子單打②男子雙打③女子單打④女子雙打⑤混合雙打⑥夫婦雙打⑦父子女雙打⑧母子女雙打

13.85 歲以上:①男子單打②男子雙打③女子單打④女子雙打⑤混合雙打⑥夫婦雙打⑦父子女雙打⑧母子女雙打

14.祖孫組:①祖父、孫子(女)②祖母、孫子(女)

(三)加歲組：各年齡層、各組均分甲、乙組。(每人限報名一組)

1.兩人相加 100 歲組:①男子雙打②女子雙打③混合雙打 (每位球員最低年齡須 40 歲)

2.兩人相加 110 歲組:①男子雙打②女子雙打③混合雙打 (每位球員最低年齡須 45 歲)

3.兩人相加 120 歲組:①男子雙打②女子雙打③混合雙打 (每位球員最低年齡須 50 歲)

4.兩人相加 130 歲組:①男子雙打②女子雙打③混合雙打 (每位球員最低年齡須 55 歲)

5.兩人相加 140 歲組:①男子雙打②女子雙打③混合雙打 (每位球員最低年齡須 60 歲)

6.兩人相加 150 歲組:①男子雙打②女子雙打③混合雙打 (每位球員最低年齡須 65 歲)

7.兩人相加 160 歲組:①男子雙打②女子雙打③混合雙打 (每位球員最低年齡須 70 歲)

8.兩人相加 170 歲組:①男子雙打②女子雙打③混合雙打 (每位球員最低年齡須 75 歲)

9.3P-200 組:三人相加 200 歲組(女 60 歲以上, 男 65 歲以上)。

10.3P-220 組:三人相加 220 歲組(女 65 歲以上, 男 70 歲以上)。

(四)邀請組：比賽日期為 2019 年 4 月 14 日(星期日)由大會邀請參加

1. VIP 個人組 2. 推廣組 3. 企業組團體賽 4. 校長組團體賽

★ 出生年以身分證或護照為憑 (例：2019 年減 1994 年等於 25 歲，1995 年以後出生者請勿報名，家庭組除外)

十、參加資格：大會不負責資格審核，請報名運動員遵守參賽資格。

不限國籍種族的全球羽毛球愛好者均可報名參賽。參賽者必須是自願參加且身體健康，比賽期間若發生意外造成傷害（除大會為參賽選手購買的保險保障範圍外），其他一切責任自行負責。

(一)每人最多可參加二組。

(二)年齡相加組（包含 3P），每人限報名一組。

(三)同性質項目每人限報名一組。（例如報名 45 歲單打就不能報 50 歲單打，雙打、混雙亦同）；同年齡層、同項目不可報名甲組又報名乙組。

(四)各國或地區專業運動員、國家代表隊或中華羽協甲組球員未滿 50 歲必須報名專業組；50 歲以上若不參加專業組則必須報名業餘甲組，且不得 2 位專業運動員配對參賽。報名專業組者，不得再報業餘組。（家庭組除外，但必須報名業餘甲組）

(五)業餘組需 2018 年及 2017 年清晨盃甲組獲該年齡層、該項目冠、亞軍者才可報名專業組。

(六)業餘組可以降齡，不得越齡。（若降齡需 2 組均在同一年齡組，專業組及家庭組除外）。

(七)2018 年及 2017 年清晨盃甲組獲前三名及 2018 年清晨盃甲組球員不論是否得名都應報名甲組，獲得乙組單、雙、混雙之冠、亞軍(任一人)者，限報名甲組。若報名家庭組應報甲組。獲得家庭組乙組之冠、亞軍者，限報名家庭組之甲組。

(八)清晨盃甲組球員若連續二屆未獲名次者(前三名)可報名乙組(年齡晉級不得申請)。

(九)家庭組(夫妻、父子女、母子女、祖孫)，不得降齡。父子女、母子女雙打以父、母之年齡為準(女婿、媳婦視同子女)、夫婦雙打以先生之年齡為準。

(十)邀請組：

1. VIP 個人組；邀請推動羽球運動熱心人士參加。

2. 推廣組團體賽；邀請中央體育領導單位員工、傳播媒體人員。

3. 企業組團體賽；邀請協助推展羽球運動之工商企業單位。

4. 校長組團體賽；邀請協助推展羽球運動之各縣市校長。

★團體賽之比賽方式：每隊由三組雙打組成，以先勝二組為勝

(推廣組及企業組每隊限一名中華羽協之甲組球員參加，且須排在第一點)。

(十一)各組報名少於 3 組(人)，將予以合併或取消(80 歲組以上除外)。

★參賽球友必需攜帶附有照片之身份證明正本，若經查無證件者，以棄權論。

十一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日期：2019 年 2 月 15 日(週五) 17:00 止。

(二)地點：台北市 10479 中山區興安街 78-11 號

電話：886-2-2505-7124 傳真：886-2-2503-5915

(三)報名費：A：會員：參加一項者每人 300 元；參加二項者每人 600 元；

B：非會員：參加一項者每人 500 元；參加二項者每人 1,000 元；

C：80 歲以上球員免報名費。

D：外國球員報名費 NTD\$1,500 元(USD\$55 元；RMB\$350 元)

(包含報名費、紀念衫、抽獎、接送機)，(最多可參加二組)。

接機自 4 月 9 日起 (接送機限大會指定特約飯店並須提前預約)。

送機自 4 月 16 日止。接送機服務時間：06:00 ~ 22:00

E：歡送晚宴(請於網上登記)每人酌收餐飲費 NT\$1,000 元(USD\$35 元；RMB\$235 元)，請於報名時一併繳交。

現場購買歡送晚會餐券 NT\$1,500 元/張(USD\$55 元/張；RMB\$350 元/張)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：<http://apply.ymq.me/Index/Index/detail/id/1181.shtml>

(五)繳費方式：戶 名：中華民國全民羽球發展協會

銀 行：合作金庫銀行/長春分行 006

帳 號：0844-871-000313，

聯絡人：游寶惠小姐 tsba98@gmail.com

★匯款或 ATM 後請在報名表上填寫轉帳持卡人姓名及銀行金融卡片帳號後五碼，缺一不可。★

(六)未繳交報名費者視為報名手續不全，不予安排賽程；棄權者亦不退費。

報名後如因故未能參賽，所繳款項扣除行政相關費用後退還餘款。

(賽程公告第一版後，視同棄權亦不退費)。

(七)所填報名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賽事相關用途使用，並於報名表上明顯處註明

『本人同意所提供個人資料作為大會辦理賽事使用』

十二、比賽辦法：

- (一) 採用世界羽聯 (BWF) 之最新羽球比賽規則(每球得分制)，各組比賽均採用一局 31 分計算，16 分時交換場地，先得 31 分者為勝，30 平不加分。
- (二) 選手逾比賽時間 5 分鐘不出場者，以棄權論(依球場掛鐘為準)。
- (三) 如連場則給予 5 分鐘休息(請選手事先告知競賽組)。
- (四) 大會有權調整比賽時間與場地，球員不得異議。
- (五) 60 歲以上及加歲組賽程會排在 4 月 11 日(星期四) 開始，其餘各組則排在 4 月 12 日(星期五)至 4 月 14 日(星期日)。

十三、賽程公告：

- (一) 3 月 1 日上網公告報名名單，如有異議或遺漏請在 3 月 4 日前與大會聯繫確定。
- (二) 賽程於 3 月 14 日公告第一版(本版尚有異動，僅供參考)，如有異議或遺漏請在 3 月 17 日前與大會聯繫確定；逾期不再變動。
- (三) 正式賽程於賽於 3 月 20 日公告第二版(本版與秩序冊相同，不再異動，請以本版為準)，領隊會議及比賽當日現場，恕不再更改名單。

十四、獎懲：

- (一)專業組及 3P 混合組設有獎牌及獎金；獎金應依中華民國稅法之規定繳納稅金，如備註(一)。
- (二)各組報名參加人數在八組(人)以上，取優勝四名；六、七組(人)取三名；四、五組(人)取二名；三組(人)取一名。由大會頒發獎牌。
- (三)凡參加比賽者均可參加抽獎及領取大會紀念 T 恤乙件。
- (四)如有抗議事件：
 1. 參賽運動員資格不符或冒名參賽之申訴，得先以口頭提出申訴，並於該場比賽結束後 30 分鐘內，向裁判長提出書面(如附件)申訴，未依規定時間內提出者，不予受理。
 - (1)年齡問題：向當場裁判提出，查驗附有照片之身份證明正本或護照，查無證件或年齡不符者，以棄權論。(國外隊夫婦組請自備證明文件)
 - (2)資格問題：向當場裁判提出，請抗議者自備佐證，查證屬實，則以棄權論。
 2. 申訴須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3,000 元，如經裁定申訴成功時，退還保證金。申訴失敗，則沒收保證金，納入大會基金。

- (五) 經查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或報名超過 3 項者，取消本次所有賽程及名次，並謝絕參賽一年。
- (六) 參賽球員或領隊，對大會或裁判有不正當行為、延誤比賽、妨礙比賽等情事，取消本次所有賽程及名次，並謝絕參賽一年。

十五、本會賽事已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(300 萬)：承保範圍說明：

- (一) 被保險人因在保險期間內發生下列意外事故所致第三人體傷、死亡或第三人財物損害，依法應負賠償責任，而受賠償請求時，本活動委託辦理之保險公司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：
- A：被保險人或工作人員；本次比賽保險單載明之比賽場地及活動期間內發生之意外事故。
- B：被保險人在競賽路線之建築物、通道、機器或其他工作物所發生之意外事故。
- (二) 特別不保事項：
- A：個人疾病導致運動傷害。(例如膝蓋扭傷、阿基里斯腱斷裂…等。)
- B：因個人體質或因自身心血管所致之症狀，例如休克、心臟症…等。
- (三) 本活動已為參賽者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，對於參賽者本身疾患引起之病症不在承保範圍內，(所有細節依投保公司之保險契約為準)，參賽者如另有需要，請自行辦理個人人身意外保險等。

十六、本次競賽規程大會有最終解釋權，最終仲裁依據真實情況由大會做出公正裁決，

十七、若有未盡事宜得由本會另行公佈實施之。

備註：

- (一) 競技競賽機會中獎獎金或給與按給付額扣取 10%(本國人)、20%(外國人)。
- (二) 專業組獎金如下：(每組報名不足 3 組(人)，仍排賽程，但取消獎金；4-5 組(人)，取 2 名，但只發第一名獎金；6 組(人)以上，發第一、二名獎金。)

	男子單打	男子雙打	女子單打	女子雙打	混 雙
第一名	N.T.12,000	N.T.16,000	N.T. 10,000	N.T.12,000	N.T.12,000
第二名	N.T. 8,000	N.T.10,000	N.T. 5,000	N.T. 6,000	N.T. 6,000

- (三) 3P 混合組獎金(品)如下：

第一名：N.T.9,000；第二名：N.T.6,000；第三名：N.T.3,000

- (四) 比賽時間：4 月 11 日 08：00～22：00

4 月 12 日 08：00～22：00

4 月 13 日 08：00～22：00

4 月 14 日 08：00～18：00

*觀眾於比賽期間免費進場參觀

- (五) 歡送晚宴時間：4 月 14 日(週日) 18:30～22:00 *憑餐券入場*

地點：大直典華 (台北市中山區植福路 8 號)

電話：886-2-8502-5555

- (六) 中華民國全民羽球發展協會

網 址：<http://blog.xuite.net/tsba/blog>

電子信箱：wantech@seed.net.tw 徐正豪先生

2019 年第十四屆

三對三（3P）羽球大獎賽規則介紹

創辦人 吳文達

一、緣由：

羽球比賽是一項劇烈運動，不論單、雙打比賽均需有充沛體力、快速移位才能應付。因此長期練習、比賽很容易受傷，尤其年長者受傷機會更大。為減輕受傷又不失其趣味性，本人研擬一項每邊三人的「三對三羽球賽」，專供 **65 歲以上（女 60 歲以上）** 的球友參加。因不屬於正式比賽，其比賽規則**修正**如下。希望更多球友關心參與，以減少傷害。更盼望關心羽球運動的球友給予支持指教。

二、三對三（3P）規則：

- 1、**球員**：每邊各三人，由二男一女或二女一男組成。
- 2、**計分方式**：採用一局 31 分制，16 分換邊，先獲得 31 分者為勝(BWF 新制)。
- 3、**場地**：發球區及比賽區與雙打賽相同，比賽中所有球員不得無故離開場地（必需雙足均在場地內，救球除外），若經裁判制止仍不改進，得判失分。
- 4、**接、發球**：比照雙打賽，必須指定一男一女兩位需發球及接發球，可發短球或長球。**第三位**球員沒發球權，但可輪流站左右方幫忙接長球。

三、參賽組別：以三人年齡加總組成。

1. 200 歲組：女 60 歲以上，男 65 歲以上。
2. 220 歲組：女 65 歲以上，男 70 歲以上。

2019 年第 48 屆世界清晨盃暨吳文達紀念盃羽球錦標賽

運動員資格申訴書

申訴人	(簽名)			保證金	
申訴時間	年 月 日 時 分				
被申訴者姓名		隊名		參賽年齡 及項目	
申訴事項				證明文件	
裁判長裁定					

附註：1. 凡未按各項規定辦理申訴者概不受理。

參賽運動員資格不符或冒名參賽之申訴，得先以口頭提出申訴，並於該場比賽結束後 30 分鐘內，向裁判長提出書面（如附件）申訴，未依規定時間內提出者，不予受理。

2. 申訴須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3,000 元，如經裁定申訴成功時，退還保證金。

申訴失敗，則沒收保證金，納入大會基金。